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为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全站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以及市林业局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市林业技术推广工作；负责组织林木良种及林木种苗的选育、引种和示范推广工作；承担林木种子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和林木种子苗木质量检验工作；受市林业局委托，核发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查处林木种子违法生产及经营行为。承担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植物产地和调运检疫等工作；森林和草原火灾日常监测、预防、预警以及技术保障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1、办公室。组织协调本单位的行政管理工作；拟定本单位综合性文件、报告、工作总结、工作安排和其他综合性文字材料；拟订本站综合性的规章制度，并组织检查督促落实；协调科室之间的工作，传达、督促站领导批示及交办的事项；负责综合性会议的筹办工作；组织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和宣传工作；做好站上财务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党务等各类文件收发，文书处理，印章管理，做好保密工作；负责本单位各类文书档案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本单位综合治理

工作，检查督促综合治理工作责任制和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负责上级单位，兄弟单位来人来访的接待工作；负责本单位各类财产及办公用品的管理工作；负责本单位的劳资管理工作；负责本单位干部、专业技术人员的考核工作，办理职工的定级、晋升手续；办理职工退休、医疗费等手续；处理本办因公、患病、伤残或其他原因死亡职工的善后工作。

2、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科。依据法律法规授权，宣传贯彻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履行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测报工作的监督管理职能，防止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蔓延。负责本地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组织管理工作和执行森林植物检疫检验。制定本地区林业有害生物事件应急预案和处置办法，及时发布森防预警预报，并提出防治方案。制定监测预警和除治措施，提出防治经费预算，合理调配防治药剂、药械，协助防治单位做好除治技术指导。组织森林植物产地检疫、调运检疫、疫情普查，签发产地检疫合格证，指导种苗生产、培育无检疫对象种苗。受理森林植物检疫报检申请，依法检疫并签发《植物检疫证书》，开展证书信息网上传输业务，根据调入情况及时进行复检和补检工作。独立行使国家森防检疫职权，负责执行国家森林检疫任务，依法查处一切违反森防检疫法规的行政案件。按时上报上级森防部门规定的有关图表、技术报告和工作总结。

3、林业技术推广科（合并退耕还林科）。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林业工作站管理办法》等林业法律、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上承陕西省林业技术推广站的业务指导和管理，配合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和落实林业发展规划、开展资源调查、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等工作。指导全市 12 个县（区）林业技术推广站的业务。承担全市林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开发、试验、示范、推广等工作。参与全市林业技术培训、科技下乡、科普宣传、科技咨询服务等工作，参与主管部门制定林业技术推广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林业科技入户工程（4151、3152、十百千、211）组织实施、技术指导、进度跟踪、督查落实、总结汇报等。负责市、县、乡三级推广体系建设监督管理、乡镇林业站岗位在线学习培训、林业站本底数据更新调查、技术推广人才情况调查、县、乡林业站队伍建设与管理，跟进事业单位改革，健全机构队伍。负责基层林业站标准化建设发展规划的拟定，指导县区开展标准站建设及其自查验收、省级申报、服务管理，督查标准站建设项目落实、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建设任务完成。负责核桃等经济林产业发展、标准化示范园建设及林业重点建设工程等工作，参与示范标准的拟定实施、督导验收等工作。贯彻执行《退耕还林条例》和中、省有关退耕还林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市退耕还林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指导编制和审查批复县区退耕还林规划、实施方案和作业设计，并监督实施。配合市局做好退耕还林综合考核评比及工程建设进度和质量的监督检查，协助中、省有关部门搞好工程实绩复查和核查。负责退耕还林政策兑现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开发和基本建设等项目征占用和临时占用退耕还林地变更设计的审核、审批。负责退耕还林有关信息、数据、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统计上报和档案管理工作。负责退耕还林质量、效益监测评价工作。承担省市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及站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4、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科。宣传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保护野生动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全市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野生动物的规划，实施国家和地方有关保护、拯救、管理野生动物的具体措施。组织管理全市野生动物资源调查，建立健全野生动物资源档案。依法管理全市野生动物的猎捕、狩猎、驯养繁殖、科学研究活动。负责狩猎证、经营经营加工利用许可证、驯养繁殖许可证的审核发放。依法监督检查全市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收购、出售、运输、携带、邮寄等经营利用活动，负责经营、加工利用许可证的审核发放。依照有关规定，核收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管理费及其它行政事业性收费。依照管理权限，监督检查有关单位生产、建设活动对国家和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生息环境的影响。依照有关规定，处理非正常来源（包括查处野生动物案件没收的和病残、

伤亡、迷途)等野生动物及其产品。依法查处违反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法律、法规的野生动物行政案件。

5、林木种苗科。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负责全市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和证签的核发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林木种苗质量监管和飞播林木种子的检验工作；负责全市林木良种基地、采种基地、基层种苗站和苗圃的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全市林木种苗信息和产量预测上报工作；开展林木种苗技术咨询和指导工作；做好上级业务部门和基层种苗单位的协调工作。

6、森林草原防火中心。接受市林业局防火科工作指导，协同贯彻落实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相关要求，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设施建设、技术保障等防火工；组织制定年度和重要节点的全市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工作方案，组织、指导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和火灾预防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预警监测计划并指导落实，负责全市森林草原防火日常监测、预警工作，开展森林和草原火灾隐患排查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标准、防治技术应用推广计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森林草原防火专业队伍、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协同市林业局防火科加强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控工作日常监管，负责开展森林草原防火督促检查，指导野外用火管理规定落实、防火设施维护管理和防火检查站、护林员职责落实；落实森林草原防火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掌握火情动态，

协同市林业局防火科组织、指导火情早期处置相关工作；负责收集、整理和管理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工作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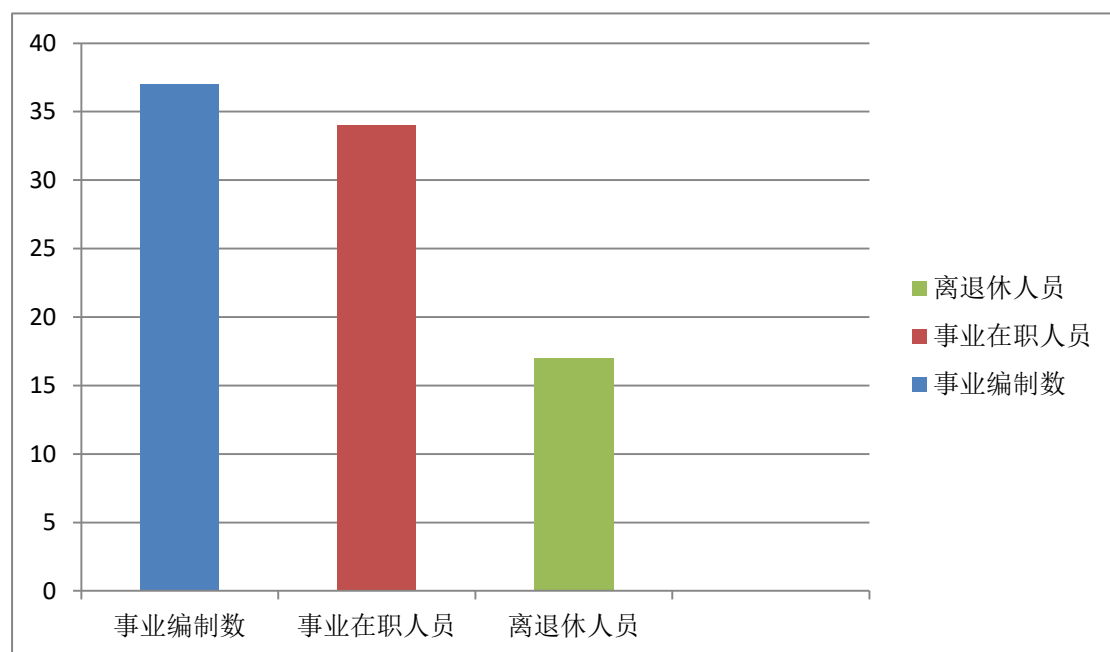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7 人，其中事业编制 37 人；实有人员 34 人，其中事业 3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6.8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1
		9.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642.0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6.87	本年支出合计	706.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9.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06.57	支出总计	70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

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606.87	606.8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1.41	41.4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1.41	41.4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1.41	41.4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3.11	23.11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3.11	23.11						
213	农林水支 出	542.35	542.35						
21302	林业和草 原	542.35	542.35						
2130204	事业机构	423.34	423.34						
2130206	技术推广 与转化	4.05	4.05						
2130207	森林资源 管理	2.35	2.35						
2130211	动植物保 护	52.57	52.57						
21302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60.04	6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06.57	487.86	21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1	4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1	4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1	41.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3	农林水支出	642.04	423.34	218.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42.04	423.34	218.70			
2130204	事业单位	423.34	423.3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8.36		8.3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59		9.5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20.59		120.5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04		80.0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12		0.12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6.8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1	41.41		
		9.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642.04	642.0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6.87	本年支出合计	706.57	706.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9.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9.7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06.57	支出总计	706.57	70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6.57	487.86	21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1	4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1	4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1	41.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3	农林水支出	642.04	423.34	218.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42.04	423.34	218.70
2130204	事业单位	423.34	423.3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8.36		8.3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59		9.5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20.59		120.5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04		80.0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12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71.74	公用经费合计		16.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2
30101	基本工资	179.33	30228	工会经费	7.50
30102	津贴补贴	2.60	30229	福利费	8.62
30103	奖金	79.80			
30107	绩效工资	118.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1			
30304	抚恤金	6.40			
30305	生活补助	2.88			
30309	奖励金	0.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47	7.34
决算数							0.47	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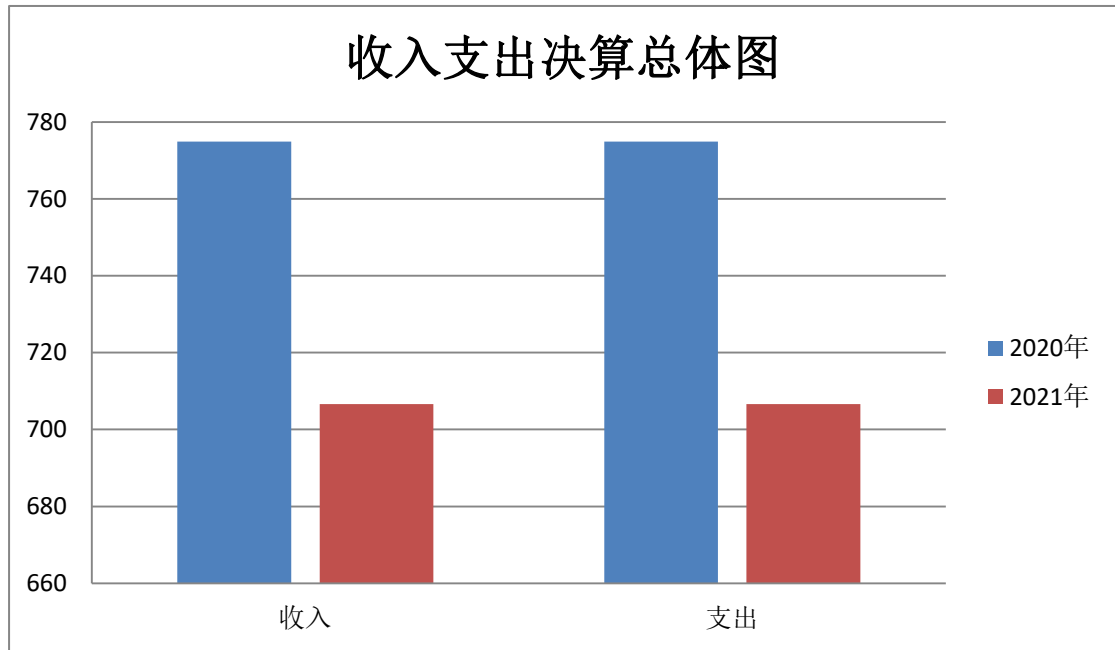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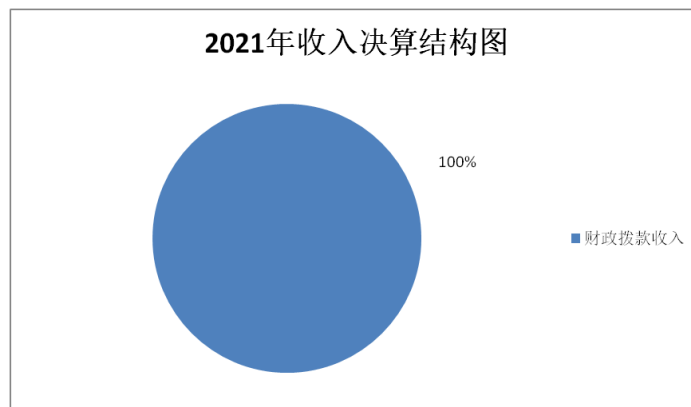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0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8.3 万元，下降 8.8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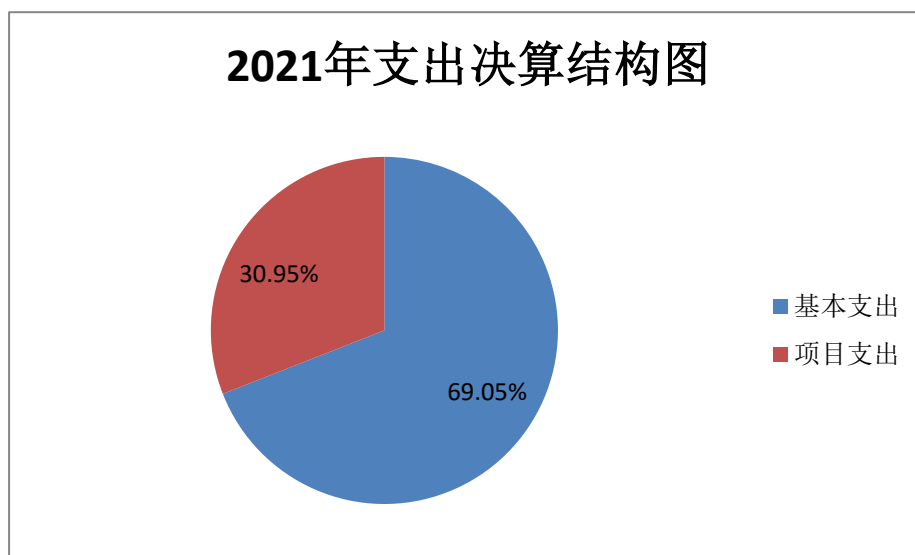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06.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6.5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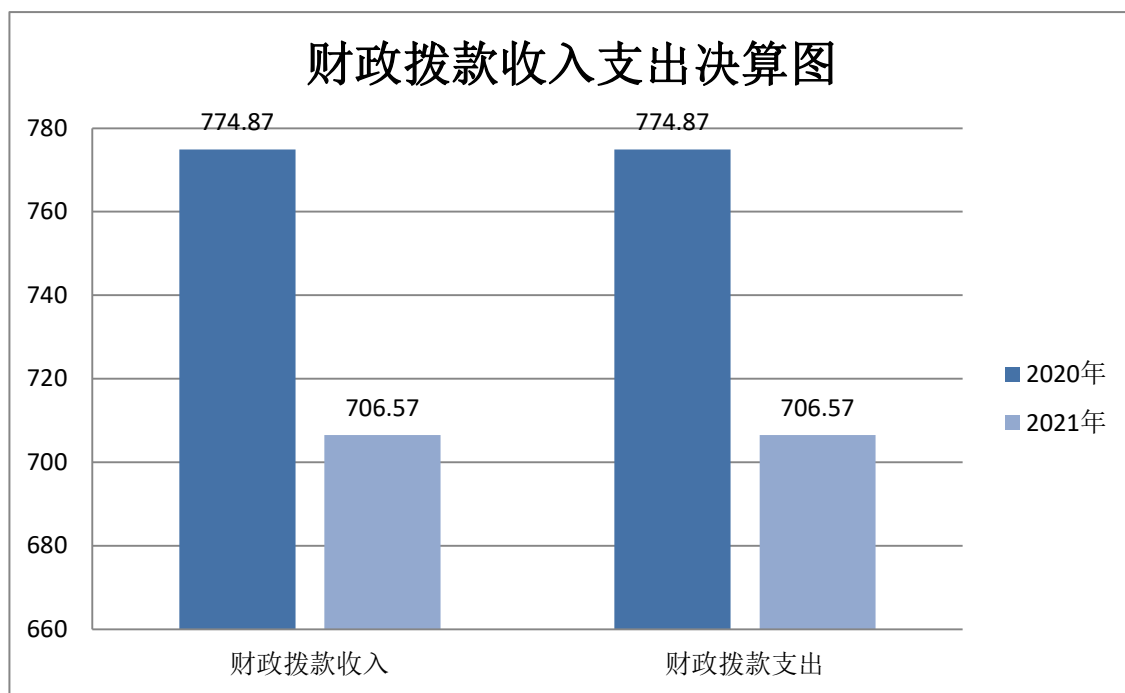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06.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7.86 万元，占 69.05%；项目支出 218.7 万元，占 30.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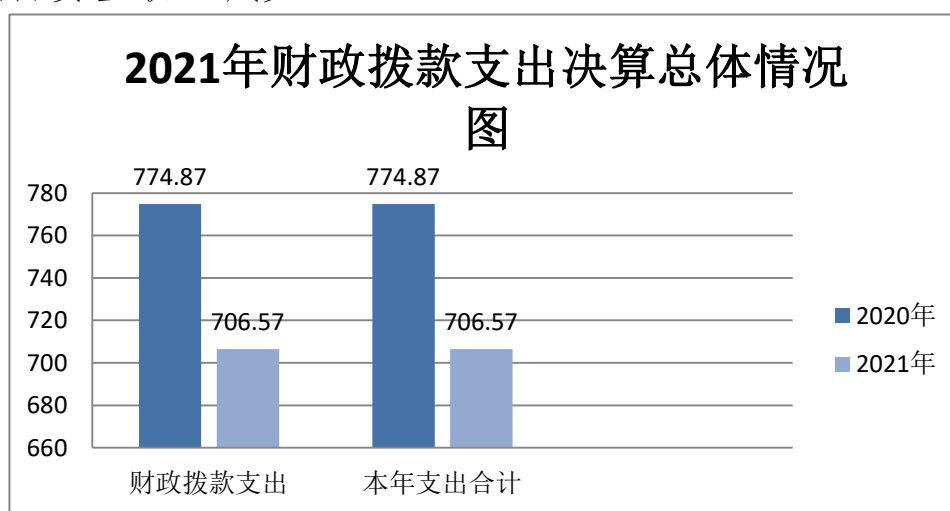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0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8.3 万元，下降 8.8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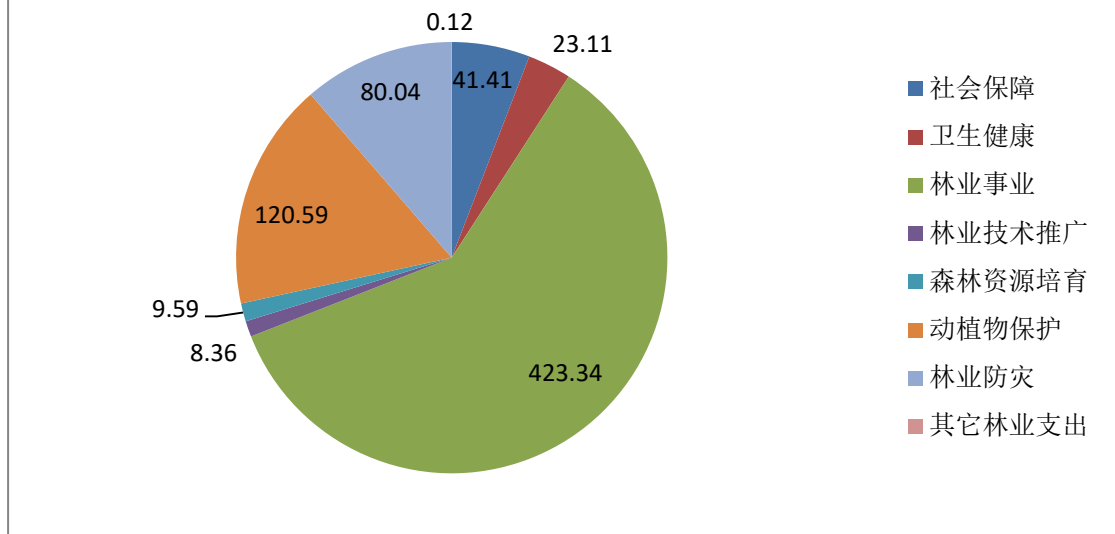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06.57万元，支出决算706.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8.3万元，下降8.8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41.4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23.1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预算数为 423.3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3.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预算数为 8.3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预算数为 9.5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预算数为 120.5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预算数为 80.0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预算数为 0.1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8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1.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9.33 万元、津贴补贴 2.6 万元、奖金 79.8 万元、绩效工资 118.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3.1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1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1 万元、抚恤金 6.4 万元、生活补助 2.88 万元、奖励金 0.1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6.12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7.5 万元、福利费 8.6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7.34 万元，支出决算 7.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47 万元，支出决算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事业单位运行经费预算 14 万元，支出决算 1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1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3.6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单位职能调整增加事业编制岗位，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明确了预算管理、财务收支管理、资产及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等流程，细化了内控制度风险评估监督、风险点控制等内容，进一步梳理了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形成站主要领导负总责，

分管领导负首责，办公室抓落实，相关业务科室抓配合的工作机制；有效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站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2个，其中本年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使用规范，业务工作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1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体系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目标基本完成。按照市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周期和防治特点，紧盯重点区域，加大科学防治力度，对渭北川原区发生态势较重的侧柏叶枯病和鼠兔害发生、防治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开展宣传培训和不定期检查指导，提升了我市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为林区面积较广，存在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不及时，防治不全面、不彻底等问题。原因是野外有害生物带来的危害预计不足，预防意识相对薄弱，预防成本资金投入大，缺口大，防治技术手段不高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和防治技术水平，采取防治成本低、有效期长、绿色环保等药剂药械，进一步加大无公害防治技术推广力度，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2. 宝鸡市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目标基本完成。我站做好各县区及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检查，通过检查提升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器材建设完备率，摸清全市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建设情况，防、扑火器材整备情况。结合科技宣传月、夏季林区旅游旺季、全国消防安全日等活动，大力开展森林草原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提升公众森林草原防火意识，强化森林草原防火、逃生和预警知识。通过向群众宣传普及森林防火常识，开展森林防火演练培训，有效地提升了广大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和林业森林扑火队伍的专业技能，一定程度上做到了群众参与、群策群力的效果；林业防火队伍的整体战力得到提升，有效保护了我市森林资源的安全，有极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深山区不明热源监测由于地形和道路限制，人员很难及时到达，不能有效判断热源的性质及是否会引发森林火灾，对早期处置造成很大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计划购置无人机和现场影像采集设备，对人员不易到达区域发现的热源进行立体监测，拍摄现场影像，最大程度缩短反映时间，更加有效地确保全市森林资源的安全。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1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8	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周期和防治特点，紧盯重点区域，加大科学防治力度，对渭北川原区发生生态势较重的侧柏叶枯病和鼠兔害发生、防治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开展宣传培训和不定期检查指导，提升了我市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能力。			按照市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周期和防治特点，紧盯重点区域，加大科学防治力度，对渭北川原区发生生态势较重的侧柏叶枯病和鼠兔害发生、防治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开展宣传培训和不定期检查指导，提升了我市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检疫指导	≥10次	12次	
			技术培训	≥200人次	260人次	
		质量 指标	检查指导	≥100%	≥100%	
			技术培训	≥100%	≥100%	
	时效 指标		关键时间节点建设进度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参照退耕还林用材林补助标准和天保工程造林标准	≥7倍	≥7倍	
		社会 效益	保障宝鸡市森林资源安全	显著	显著	
		生态 效益	对周围环境影响	长期改善	长期改善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控制林业有害生物	治理	治理	
满意	服务 对象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宝鸡市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各县区及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检查, 通过检查提升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器材建设完备率, 摸清全市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建设情况, 防、扑火器材整备情况。结合科技宣传月、夏季林区旅游旺季、全国消防安全日等活动, 大力开展森林草原消防安全知识宣传, 提升公众森林草原防火、逃生和预警知识。			做好各县区及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检查, 通过检查提升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器材建设完备率, 摸清全市各县区、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建设情况, 防、扑火器材整备情况。结合科技宣传月、夏季林区旅游旺季、全国消防安全日等活动, 大力开展森林草原消防安全知识宣传, 提升公众森林草原防火、逃生和预警知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培训, 检查指导	6次	100%	
			印制宣传资料, 制作宣传版面	5000份, 10块	100%	
		质量指标	通过实地检查、宣传培训, 进一步强化公众森林草原防火意识。提高森林草原防火专业队伍的业务技能和应急处突准备工作。	工作开展进一步规范化、科学化	工作开展进一步规范化、科学化	
	时效指标	2022年完成项目涉及工作内容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经济效益显著	经济效益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促进林草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安全得到保障, 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安全得到保障, 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县区及国有林场森林草原防火部门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级。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706.57 万元，执行数 706.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年“三公经费”控制较好，资金使用合规，资产管理规范，开展的专项业务工作基本都能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和指标完成，部门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绩效基本都能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在投入-预算执行-支出进度率指标中得分较低，主要由于疫情防控限制，外业工作、招投标工作不能正常开展，致使工作推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要加强组织保障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财务科管理职能；二要强化预算绩效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增强预算绩效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细化预算编制，坚持“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减少年末扎堆拨付现象；三要加强与上级单位的沟通衔接，及时了解财政、财务规章制度，强化财经纪律，注重资金的使用效益；四要加大绩效培训力度。我们将加强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法规、业务知识等方面的培训力度，切实增强专业技能，提高预算管理水平、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能力，不断适应形势和任务的需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林业工作中心站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宝鸡市林业站是宝鸡市林业局下属二级预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我站主要从事承担全市林业技术推广工作；负责组织林木良种及林木种苗的选育、引种和示范推广工作；承担林木种子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和林木种子苗木质量检验工作；受市林业局委托，核发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查处林木种子违法生产及经营行为。承担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植物产地和调运检疫。接受市林业局防火科工作指导，协同贯彻落实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等相关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部门决算支出706.57万元，其中主要支出是农林水支出642.04万元，占支出比重90.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41万元，占支出5.8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23.11万元，占支出3.27%。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 加强种苗质量监管。一是狠抓林木种苗“双打”工作。二是按时完成2021年全市飞播用种抽样、检验工作。三是做好《宝鸡市山云杉母树林》《凤县紫柏山红豆杉母树林》品种选育工作，完成省级终审公告。四是完成《珍稀濒危野生植物宝鸡市独叶草原生地保护点建设项目》所有建设任务。五是完成《宝鸡市国家重点野生植物独叶草保护项目》的方案编制、申报审批、协议签订和设施规划等工作。六是狠抓苗木质量检查。2. 深化林业技术推广。一是做实“521”科技示范工程。二是开展基层技术督导。三是完成年度基层林业站底底调查。3.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4. 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一是督促指导县区严格落实《全国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网络系统》日报、周报、快报制度。二是对全市71处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场所疫情防控和45个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及展示展演场所安全管理隐患情况进行全面排查。三是建立野生动植物救治合作平台。四是规范林麝产业发展。5. 狠抓有害生物防控。一是建立健全监测体系。二是常态化开展监测巡查和专项普查。三是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生物天敌防治成效显著。6. 完善防火机构建设。7. 发展经济林产业，甜柿子栽培技术实现新突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06.57	706.57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606.87	706.57	3.9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706.57	706.5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